

四川百日大检查对环境违法行为“零容忍”

构建“四个从严”“五个转变”执法监管新格局

◆本报记者王小玲

四川省环保厅近日召开环保大检查大执法“百日攻坚行动”新闻通报会。四川省将利用100天

■为何开展“百日攻坚行动”?

改变一些地区执法手段偏软、偏弱的现状

记者从通报会上获悉,近年来,全省环境监管执法工作虽然取得了积极成效,但环境质量状况仍不容乐观,环境监管形势依然严峻,环境违法违规案件仍然高发、频发,全省区域性、流域性污染问题和环境风险长期叠加,局部地区生态环境破坏严重。

四川省环保厅厅长姜晓亭强调,为补齐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环境短板,切实改善环境质量,四川省委在十届八次、九次全会以及环保专题会上已作出了一系列决策部署。在环保部门现有手段中,环境执法是最重要、最硬的手段之一,也是改善环境质量的一个关键抓手。“9月下旬以来,四川省环保厅充分运用环境监管执法这一看家本

■如何形成常态长效机制?

构建“四个从严”“五个转变”新格局

“我们将在全面梳理行动经验的基础上,通过不同视角,总结提炼出长期运用的机制办法,进而把攻坚行动变为常态工作,以确保长期高压震慑效力。”于会文明确指出,四川省将以此为契机,将环保大检查大执法“百日攻坚行动”作为实战练兵的主战场,加快构建“从严环境监管、从严整改问题、从严传导压力、从严执纪问责”和“五个转变”的新格局。

在监管思路方面,要实现从“督企”到“督政、督企并举”转变。通过网格化环境监管体系建立,将日常监管责任落实到具体单位,具体人员。

在监管方式上,要实现从“单打独斗”到“齐抓共管”转变。认真落实环境保护职责分工,推行环境保护委员会模式,强化部门联动、上下联动,形成合力,倒逼地方各级党委、政府履行环保责任。鼓励全民参与,形成良好社会氛围。

在监管手段方面,要实现从“松散粗放”到“智能高效”转变。进一步丰富环境监管执法手段,全面实施“双随机”抽查,探索综合执法、联

时间,在全省范围内开展环保大检查大执法“百日攻坚行动”,对环境违法行为“零容忍”,并通过攻坚行动加快构建“四个从严”和“五个转变”的环境监管执法新格局。

领,大力开展“百日攻坚行动”,切实解决各类环境违法问题。”

四川省环保厅党组副书记于会文在通报会上说:“我们就是要大干100天,在全省范围内开展一次有声势、有举措、有目标、有成效的‘百日攻坚行动’,始终保持高压严打态势。”之所以叫“百日攻坚行动”,就是要给出一个时间表、路线图,改变一些地区执法手段偏软、偏弱的现状,切实解决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环境问题,对环境违法行为“零容忍”。

据四川省环境监察执法总队介绍,从9月下旬以来,全省环保系统实施精准打击,共办理环境行政处罚案件745件,处罚金额达3600余万元。

合执法方式。用好用足在线监控、视频监控等智能手段,广泛收集各类环境违法线索,提高执法效能。

在监管过程中,要实现从“锦衣夜行”到“公开透明”转变。完善信息公开制度,环保部门依法公开监管信息,全面实行阳光执法。指导、监督企业事业单位建设信息公开平台。

在监管对象上,要实现由“被动守法”向“自觉守法”转变。大力开展夜查、暗查、节假日突击检查、交叉检查和联合检查,让违法排污无处藏身,让监管对象不能违法。加大对环境违法行为的处罚力度,让监管对象不愿违法;建立监管对象红、黄牌管理制度,完善环境保护社会信用评价体系。



“百日攻坚行动”提出5个目标

■ 执法更加严厉

从严惩处偷排偷放、恶意排污、数据造假、固废非法处置等违法犯罪活动,坚持重典治乱,达到“查处一个,震慑一批,教育一片”的目的。

■ 层层传导压力

监管督促有环保工作职能职责的部门一起行动,倒逼地方政府和相关职能部门积极履行环保职责,解决“不能查”“不愿查”的问题。

■ 曝光违法行为

强化社会监督,执法、督查、约谈都要以群众“看得见”的方式深入推进,媒体参与监督。

■ 加强队伍建设

结合环境执法大练兵活动,着力推进执法队伍建设,提升全省环境监管队伍单兵作战能力和依法行政水平,有效解决“不会查”的问题。

■ 探索机制办法

形成从严监管的长效常态,最终在全省真正形成“从严环境监管、从严整改问题、从严传导压力、从严执纪问责”等“四个从严”的新格局。

“百日攻坚行动”强调四个“精准”

■ 夯实属地责任 实施精准打击

通过多渠道收集案源、多方式严厉执法、多手段规范执法、多部门联动执法,瞄准建设项目违法违规建设、企业偷排偷放、非法排放有毒有害污染物、非法处置危险废物、伪造或篡改环境监测数据等各类恶意环境违法行为,在重点区域、重点行业和重要时段实施精准打击。

■ 强化省级督查 精准传递压力

采取“督企、督政并举”的思路,在严厉打击违法行为的同时,强化省级环保督查。全面督查全省的处罚情况,实施周调度、月通报;重点督查对环境行政处罚力度不大且环境质量得不到持续改善的地区,采取“发点球”的方式直接通报;狠抓典型案件办理;加大信息公开力度,曝光环境违法行为;严格考核,“百日攻坚行动”任务完成情况将纳入环境监察执法年度目标任务考核,对未完成任务的地区实行“一票否决”。

■ 对标突出问题 实施精准整改

全面梳理攻坚行动中突出的环境问题,分批次、不间断地打“歼灭战”和“攻坚战”。对发现的问题,形成整改清单,明确目标和时限,挂图作战打“歼灭战”;对老百姓反映强烈、多次举报、久拖不改的“硬骨头”,省级执法部门直接到现场执法打“攻坚战”。明确专人负责,专案研究,严格打表,逐个销号,力求整改到位。

■ 严格追究责任 精准执纪问责

通过实施省级专案稽查,坚持“一案双查”。对环境质量未得到明显改善且执法力度不够的地区,采取通报批评、公开约谈等措施,切实让地方党委、政府主要负责人“红红脸、出出汗”。对督查中发现的不作为、乱作为、慢作为、行政干预执法等行为,按相关规定,坚决移交纪检监察等相关部门严肃处理。

加强现场演练 提升执法能力

为推进环境执法队伍建设,安徽省安庆市近日结合环境执法大练兵活动,开展了城区环境执法现场演练,大观区检察院,大观区、迎江区、宜秀区及太湖县环保局环境监察人员共40余人参加。

活动中,安庆市环保局联合环境监察支队对大观区范围内的化工企业开展了联合监察执法,针对企业执行《环境保护法》《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情况进行调查,对存在的问题进行调查取证并提出处理意见,进一步完善后续执法移交程序,最终形成执法检查归档工作。

据悉,安庆市环保局高度重视环境执法大练兵活动,安排专人负责此项工作,对执法演练进行动员部署,细化方案。下一步,安庆市环保局将把环境执法大练兵活动贯彻到日常环境执法工作中,做到精之又精、细之又细,实现环保工作的精细化管理,杜绝和减少工作失误,进一步提升全市环境执法队伍规范执法意识和能力,打造全省一流的环境监察队伍。

丁媛媛



深圳

“八不”原则加强监管执法稽查

本报记者刘晶 通讯员赖正均深圳报道 “225家企业存在未及缴纳排污费的情况,6家茅洲河重点整治流域企业未达标,11家企业危险废物管理存在隐患。”这是近期深圳市环境监察支队对各项环保工作落实情况进行全面稽查的结果,也是实行“八不”稽查原则以来,对环境执法大练兵活动的中期检验。

据悉,深圳市环境监察支队近年来

来对环境监管执法实行“八不”原则稽查,即“不打招呼,突击检查”,采取突击检查的方式开展稽查,确保稽查现场的常态化;“不听汇报,直奔现场”,直接到现场核查各项工作的落实情况,确保稽查内容的真实性;“不按计划,随机抽取”,稽查现场按档案卷宗编号或污染源的序号随机抽取号码后实施稽查,确保稽查样本的代表性;“不需带路,自行前往”,自行导航到现

临安

用足高压执法 用好联合执法

本报通讯员王雯 记者晏利扬杭州报道 环境执法大练兵活动开展以来,浙江省杭州临安市始终保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的高压态势,用好查封扣押、移送公安等“杀手锏”,严肃查处了一批环境违法行为。

力度+密度,不断拓展打击深度

10月13日,临安市于潜镇新祥村的临安美拉塑业有限公司的清洗设备及运行电源开关被贴上了临安市环保局的封条。

“不是只要交了罚款就可以吗?”面对查封,这家公司相关当事人十分吃惊。一天前,这家公司塑料粒子清洗废水随雨水沟排入天目溪,环境监察人员调查取证后,要求其立即停产。就在当天下午,当事人还收到了一份《临安市环境保护局查封决定书》,要求企业按照环保要求整改到位后,方可向环保部门申请解除封条。

查封、扣押,这家企业不是第一家,也不会是最后一家。随着专项行

动的持续深入,临安市将常态化专项执法、精细化日常监管,织密织牢环境监管网。

据统计,自9月以来,全市出动检查人员1856人次,检查企业756家(次),立案查处环境违法行为30余起,查封企业1家,移送公安机关两家。

执法+联动,持续加大打击力度

在10月份的环保公安联合夜查活动中,执法人员在临安市元佳食品厂检查时发现,食品厂蒸煮车间地下水收集池中有一根直径10cm的管道通往厂区南门外雨水沟,排水口外下方鹅卵石呈黑色。

面对这种情况,环保、公安部门迅速行动,一边对厂区管网进行排查,一边对企业负责人进行调查取证,最终锁定了企业私设暗管的事实和证据,并依法进行了处理。

临安市环保局在与公安部门开展的化工、电镀、铜包钢等六大行业联合执法中,共联合查处违法行为14起,其中

场进行突击检查和采样,确保稽查对象的保密性;“不徇私情,实事求是”,现场稽查实行全程记录,确保稽查过程的公正性;“不问原因,只看结果”,确保稽查结果的客观性;“不留情面,公开通报”,编制稽查情况通报,予以公开通报,确保稽查工作的严肃性;“不改问题,绝不收手”,对稽查发现的所有问题整改情况到现场实行回头看,确保稽查目的的有效性。

据了解,通过实行“八不”稽查原则,深圳市环境稽查工作取得显著成效。今年1月~9月共出动1893人次,检查企业439家,发现并纠正环境管理和执法中存在的问题381个,查处环境违法行为84宗。

已移交公安部门6起,行政拘留4人。仅10月份,临安市环保局就先后查处了杭州临安市理想电缆有限公司和元佳食品厂私设暗管两起适用行政拘留案件。

宣传+曝光,有效扩大打击声势

临安市环保局在环境执法大练兵行动中,加大对环境执法案件的公开曝光力度,利用微信、微博通报环境违法典型案例。临安美拉塑业有限公司存在环境违法行为被查处的当晚,案件就在临安市电视台“今日关注”栏目曝光。行动中查处的其他环境违法案件,临安市环保局均通过临安政府网及时向社会公开。

同时,临安市环保局还积极邀请临安电视台、临安报社等新闻媒体对临安市组织的环境专项执法行动进行跟踪拍摄报道。

中央国家机关举报网站地址 (http://zygüig-12388.gov.cn), 环境保护部机关纪委举报电话 66556579, 举报电话 jib@mep.gov.cn.

环境保护部 司法部关于公开遴选全国环境损害司法鉴定机构登记评审专家库专家的通知

环办政法函〔2016〕2075号

为充分发挥专家在环境损害司法鉴定机构评审工作中的作用,根据《司法部 环境保护部关于印发〈环境损害司法鉴定机构登记评审办法〉(环办政法函〔2016〕101号)、《司法部 司法部现面向社会公开遴选全国环境损害司法鉴定机构登记评审专家库(以下简称国家库)专家。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专业领域
国家库下设污染物性质鉴别、地表水和沉积物、环境大气、土壤与地下水、近岸海洋和海岸带、生态系统、环境经济、其他类(主要包括噪声、振动、光、热、电磁辐射、核辐射、环境法等)等8个领域的专家库。
- 二、专家条件
入选国家库的专家应具备以下条件:
(一)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或者从事审判、检察、公安等工作并熟悉相关鉴定业务;
(二)从事或参与相关专业工作十年以上;
(三)了解环境保护工作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熟悉国家和地方环境损害鉴定评估相关制度与技术规范;
(四)具有良好的科学道德和职业操守;
(五)健康状况良好,可以参加有关评审、评估和培训等活动。
- 三、工作内容
入选国家库专家的工作内容包括:
(一)为环境损害司法鉴定机构的评审提供专家意见;
(二)参加相关技术培训;
(三)承担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司法行政机关委托的其他工作。
- 四、其他事项
符合条件的专家可自愿向环境保护部提交申请表和证明材料,并于2016年12月5日前将纸质版(一式二份)邮寄至环境保护部,电子版请一并发送。环境保护部将会同司法部开展专家评审工作。
- 五、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环境保护部政策法规司 韩梅、季林云
电话:(010)66556962、66556168
传真:(010)66556167
邮箱:fuyichu@mep.gov.cn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南小街115号
邮编:100035
附件:申请表(详见环境保护部网站)



近日,在成都双流空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的中唐空铁产业基地,世界首条新线空中铁路试验线成功投入运行。 中国日报图片网供图

“一带一路”与环保投融资机制创新论坛举办 传播生态文明理念 形成多方统一共识

本报记者刘蔚北京报道 “绿色‘一带一路’与环境保护投融资机制创新论坛”近日在北京举办。

论坛上,环境保护部对外合作中心负责人表示,要借助“一带一路”平台传播生态文明理念,形成多方统一的理念共识。通过生态环境调查、环境风险评估、环境影响评价等技术措施,优化国际产能合作,推动基础设施的绿色低碳建设和运营。此外,还可以通过绿色产品标准制定、绿色产品税收优惠、环境标识互认等建立起绿色供应链,发展绿色贸易。

中国贸促会数据显示,2015年,中国对“一带一路”相关49个国家的直接投资达到148.2亿美元,同比增长18.2%,占中国对外投资总额的12.6%,投资呈现出快速增长势头。

与会专家认为,作为一种市场化的制度安排,在开发项目、产能合作、基础设施建设等投融资决策与过程中,不仅要考虑投资回报,还要将环境影响与风

险成本纳入金融和投资管理中,强化风险监控,确保资金安全、优化资源配置,在投融资的前端引导资金流向绿色建筑、绿色交通、生态农业、清洁能源等绿色产业。因此,当前亟须建立并引入相对高标准的环境与社会风险管控的绿色投融资体系。

与会专家表示,发达国家绿色投融资的做法值得学习和借鉴。比如,通过环境信息、数据、标准等建立起环境数据和风险分析工具提升投融资机构对绿色投资的评估能力;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区域达成跨境绿色投融资政策、标准共识,以促进投融资的便利性。

论坛由环境保护部环境保护对外合作中心与欧洲联盟驻华代表团、北京师范大学、中国人民大学、首都科技发展战略研究院、中国环境科学学会共同举办。来自环境保护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以及相关金融机构、研究所、行业协会和企业等国内外专家和120余人参加了会议。

全国环境信息技术与应用交流大会举办 生态环境大数据去年整合26亿条数据

本报记者徐丽莉11月24日北京报道 “2016全国环境信息技术与应用交流大会暨中国环境科学学会环境信息化分会年会”于11月24日~25日在北京召开,主题是“慧”集数据、“智”领环保。

大会采取了主题报告、高峰对话、专题论坛等方式,解读国家信息化发展规划,探讨生态环境大数据建设,分享行业、地方及科研机构在环境信息化领域最新研发和应用成果,加快优秀技术和案例的推广和应用,促进各方合作。

记者从大会上了解到,生态环境大数据整合工作已经初见成效。据环境保护部信息中心负责人介绍,2015年集成

15个系统,数据26亿条,表3300多张,11类数据实现了动态更新。

同时,大会出版了《2016全国环境信息技术与应用交流大会论文集》,收录了近两年各地环境信息管理与技术人员的研究成果,包括50篇论文和52篇案例。

据了解,本次大会在环境保护部信息中心指导下,由中国环境科学学会环境信息化分会和中国环境管理杂志社主办,IBM和深圳市博安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联合承办。来自各地环保系统、高校研究所、环境信息化企业等环境信息化领域的500余名专家、学者和技术人员参加了这次大会。